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被否决提案；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不存在补充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4:30 时在广州环市东路 371-375 号世贸大厦南塔 17 楼会议室召开。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 9:30 时—11:30 时和 13:00 时—15:00 时。

(二)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（包括网络和非网络方式）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：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86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242,249,286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34.06
其中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	70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（股）	26,942,811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3.79

(三)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郑暑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(一) 总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内容	同意股数(股)	同意比例(%)	反对股数(股)	反对比例(%)	弃权股数(股)	弃权比例(%)	是否通过
1	关于选举罗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	239,821,254	99.00	1,787,979	0.74	640,053	0.26	是
2	关于预计公司 2014-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	26,395,914	91.91	1,841,239	6.41	481,243	1.68	是

(二) 中小投资者（持股 5%以下股东）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内容	同意股数(股)	同意比例(%)	反对股数(股)	反对比例(%)	弃权股数(股)	弃权比例(%)
1	关于选举罗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	26,894,747	91.72	1,787,979	6.10	640,053	2.18
2	关于预计公司 2014-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	26,395,914	91.91	1,841,239	6.41	481,243	1.68

注:议案 2 为关联交易议案，关联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212,926,507 股）、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32,141,173 股）、郑暑平（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502,293 股）、梁宇行（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114,075 股）、廖晓明（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60,840 股）、罗小钢（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12,000 股）、韩巍（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总经理，持有表决权股份 29,250 股）均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北京市德恒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陈铭律师、秦家乐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9月13日